

江苏科技大学
梦溪校区新实验楼 2 楼大型精密仪器搬迁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2025 年 2 月 17 日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江苏科技大学梦溪校区新实验楼2楼大型精密仪器搬迁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单位应在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A6楼二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3月17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梦溪校区）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W-GZ-2025002

项目名称：江苏科技大学梦溪校区新实验楼2楼大型精密仪器搬迁

预算金额：人民币86万元整

采购需求：**江苏科技大学梦溪校区新实验楼2楼大型精密仪器搬迁**，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实施时间：签订合同后，中标人须在15天内完成仪器设备的搬迁，之后15天内完成仪器设备最终的安装调试。

实施地点：江苏科技大学梦溪校区、长山校区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合格的投标单位具备的条件：

（一）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2月28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A6楼二楼）

3、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贰佰元整（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3月17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科技大学第一会议室（梦溪校区A6楼二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2、投标单位报名（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资料：（接受网上报名）

（1）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但需加盖公章），文件费缴纳证明（提供截图）；

（2）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如法人代表则不需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须提供被授权代表的社保基金交纳证明材料（本单位最近一年，需由社保基金中心提供）；

(4) 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注：网上报名

方式：将上述需提供的报名资料盖章扫描件及文件费付款凭证（1份）发邮件至 87534410@qq.com（请提供完整上述报名资料、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汇款账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收款账号：381006717010149000338

开户银行：交行镇江江科大支行

转账事由：FW-GZ-2025002 项目标书费

3、中标单位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采购方式及其他：

(1)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2) 本次采购确定的成交人数量：1名；

(3) 中标原则：综合评分；

5、本项目为资格后审，接受报名，不代表资格审核通过。

6、投标方式

(1) 现场投标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开标一览表密封，包装物上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并填写签到簿。

(2) 邮寄投标

邮寄提交地点：镇江市梦溪路2号（江苏科技大学招标办）

接收人及联系方式：赵老师 0511-84432622、84400336

邮寄件必须密封且在外包装显著位置注明项目标识（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无标识或标识模糊不清的，不予接收**。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并由接收人签收，超期送达或外包装破损的邮寄件不予接收。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并自行承担邮寄造成的一切风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0511-84432622、84400336

传 真：0511-84432622

邮 箱：87534410@qq.com

地 址：镇江市梦溪路2号（梦溪校区）

八、本项目组织集中踏勘现场，如供应商需踏勘现场，可于2025年3月4日上午10:00（逾期不候）前往江苏科技大学梦溪校区西门（镇江市京口区梦溪路2号）并提前与相关负责老师联系，按照学校规定入校。勘察时间过时不候，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踏勘现场的费用和进入现场后的一切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及损害的后果与责任。

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王老师 13952865363；

踏勘集合地点：江苏科技大学梦溪校区西门。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一、总则

-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科技大学梦溪校区新实验楼2楼大型精密仪器搬迁采购。
- 2、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 3、投标单位一旦领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二、招标文件

1. 投标单位参加投标，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购买招标文件，承认并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在投标截止期前，将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填写的投标文件提交招标组织方。

2.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组织方提出。

3.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招标组织方出于对有关方所提出的问题或其他因素，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内容以书面文字材料通知各投标单位。评标将以修改后的补充文件为准。

4、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标的所在地自然环境、气象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单位被视为熟悉上述与签订和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招标文件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单位须知
- (3) 项目采购需求
- (4) 服务要求
- (5)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组织方联系。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采购要求、服务技术规范和要求以及商务条件后，编制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装订成册，凡修改处（书写应清楚工整）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副本的签字是可以复印的）。

3. 投标文件应有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投标文件的份数：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本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正本和副本的内容和资料应当一致），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 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另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三) 投标文件构成

1. 投标单位编写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写。
2.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按顺序编制页码。

(四)、投标函

投标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五)、投标报价

1. 投标单位应报出最具有竞争力的价格，项目总报价中包含的所有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各种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2. 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各报价表格式报价。

3. 中标价即为合同签约价。

4. 最低投标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六)、技术规格要求和服务要求的响应

1. 投标单位需依据采购技术要求及规格，逐条说明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运行性能以及适用性。

2. 投标单位需提交其所投产品是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等，并需提供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货物和服务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 技术规格的响应，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

4. 投标单位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服务要求的标准做出响应。

(七)、投标单位资格和能力的证明文件

1. 按照合格投标单位的规定，投标单位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投标单位除需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能力外，还需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等各方面的能力。

(八)、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 **45** 天内有效。投标单位一旦领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投标有效期的约定。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组织方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单位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单位可以拒绝招标组织方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单位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开标一览表密封，包装物上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现场（邮寄）递交**。

(2) 未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方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3) 投标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出示居民身份证，并填写签到簿。**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出示居民身份证的，招标组织方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 投标截止时间

(1) 投标单位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投标邀请指定的开标地点。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方拒绝接收。

(3) 招标组织方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将以书面形式告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江苏科技大学校园

网上发布公告。

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 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组织方。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签署、盖章、密封，包装物上应注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单位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补充、修改。

(3)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组织方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单位不得撤回其投标。

四、开标

1、招标组织方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或者投标单位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主持抽取答疑顺序号。

3、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4、招标组织方将当众唱标。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

5、投标单位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投标单位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投标单位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组织方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组织方及时处理投标单位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五、评标

1、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至向中标的投标单位授合同时止，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单位以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单位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标建议等方面向招标组织方或参加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 评标应当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评审专家、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其他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评标委员会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单位的得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单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组织方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组织方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投标单位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代表将依法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	------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单位营业执照
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3 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以现场查询为准。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	生产资质、经营资质及相关资质证书等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投标单位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主要是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报价
		投标单位为授权代表最近一年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无效投标情形的判定和处理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2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性、齐全性
3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审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如付款方式、加“★”项服务要求等）、条件等是否相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审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如付款方式、加“★”项服务要求等）、条件等是否相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或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的，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有限制采购方权利和投标方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方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同意）。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无效投标情形

投标单位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投标单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的；
- （2）未按规定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签字；或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 （3）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 未提供被授权人最近一年社保证明材料的；
- (6)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8) 经评委会认定采购要求负偏离程度过大影响采购人实际使用的；
- (9) 免费质保期有负偏离的；
- (10) 投标单位提交的是可选择报价的；
- (11)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2)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委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
-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4)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同意）。

6、废标的情形

- (1) 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7、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8、串通投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单位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单位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单位以书面形式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并非对每个投标单位都做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要求。

(2) 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接到评标委员会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要求的投标单位如未按要求做出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其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0、报价前后不一致的处理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

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单位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分)
一	价格评价		19
1.1	价格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9分	19
二	技术服务方案评价		49
2.1	新、旧址勘查及安装条件方案	<p>新址及旧址勘查报告</p> <p>(1) 投标人对搬迁新旧址状况进行汇总评估，将搬迁过程中的难点、风险进行统计汇总，评标委员会根据勘察报告的针对性、合理性、完整性进行打分。</p> <p>(2) 投标人需调研新址场地安装条件，充分考虑新址设备的布局、公共设施的连接（包含但不限于水、电、气、排风等），提出可行性方案。</p> <p>方案内容详细且全部满足上述各项要求的得8分，方案较详细且满足上述要求的得5分，方案基本涵盖且基本满足上述要求的得3分，方案有缺陷或无方案的得0分。</p>	8
2.2	搬迁规划方案	<p>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搬迁规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搬迁流程、各阶段时间节点、关键环节技术保障、人机保障措施等）。</p> <p>(1) 搬迁规划方案全面、完整、节点清晰明确、关键环节技术保障可行性强，有详细的控制方案和措施（包括特殊温控要求），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p> <p>(2) 搬迁规划方案基本全面、完整、节点清晰、关键环节技术保障具备可行性，有较好的进度和管理措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p> <p>(3) 方案有缺陷或无方案的得0分。</p>	5
2.3	拆卸及包装方案	<p>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待搬迁的设备及物品具体情况编制拆卸及包装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精密仪器的拆装、保护及运输要求、特殊物品的保存及运输要求等）。</p> <p>(1) 拆卸及包装方案具体详细、内容完整准确，针对性强、</p>	5

		科学合理，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2) 方案较具体，内容基本完整准确，具有针对性、基本科学合理，有较具体的措施且具备一定的可操作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有缺陷或无方案的得0分。	
2.4	搬迁运输方案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待搬迁的设备及物品具体情况编制具体的运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车辆运输及工具配置、路线规划、大型仪器及危化品运输条件准备、仪器迁移顺序及定位规划等）。 (1) 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2) 方案基本满足略有瑕疵得3分； (3) 方案有缺陷或无方案的得0分。	5
2.5	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根据精密仪器的工作特性，依据设备及物品种类编制具体的安装调试方案。 (1) 方案具体详细、内容完整准确，针对性强、科学合理，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2) 方案较具体，内容基本完整准确，具有针对性、基本科学合理，有较具体的措施且具备一定的可操作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有缺陷或无方案的得0分。	5
2.6	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 1. 进度计划（关键线路是否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是否合理可行，计划过程管理方案是否有效）； 2. 为降低搬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制定的方案； 3. 搬迁过程中产生的信息记录方案； 4. 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是否有力合理可行； 5. 具有实质的进度违约责任承诺。 完全包含上述要点且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0分，方案有一个缺项扣2分，扣完为止。无方案的得0分。	10
2.7	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1. 依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完整性进行打分。完全包含上述要点且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方案有一个缺项扣1分，扣完为止。无方案的得0分。 2. 投标人提供搬迁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突发事故或紧急情况的应急处理预案，根据应急处理预案的全面性、可行性进行评分。方案完全包含上述要点得1分，方案有缺项或无方案的得0分。方案科学合理的加1分。项目保证措施贴合实际、可操作性的加1分。本项满分3分。	6
2.8	验收方案	投标人针对每类仪器设备有详尽的测试、验收标准。方案详细并优于采购方要求的得5分，有明确、可行的验收标准，详尽的方案得3分，方案较差得1分，无方案的得0分。	5
三	售后方案评价		20
3.1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措施，售后服务情况表，出现故障时的应急响应方案等，搬迁售后服务方案需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切实可行。售后服务方案	8

		完整合理，可行性高得8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合理，可行性一般得5分；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整合理，可行性较低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3.2	维修保养方案评价	根据投标人对搬迁设备在项目验收后，对其维修或者更换的部件提供免费维修保养服务，进行评审： 为维修或更换的部件提供免费维修保养服务的，免费维修保养服务期每增加一个月，得分增加1分。如，提供免费维修保养服务期1个月的得1分，免费维修保养服务期2个月的得2分，8个月或超过8个月的得8分，无免费维修保养服务的得0分。本项满分8分。	8
3.3	优惠承诺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优惠承诺且评审委员会认为该项承诺确实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每项得2分，最多得4分。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
四	企业综合实力评价		12
4.1	企业能力	根据投标人提供有效期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有一个得2分，最多得6分。（注：提供证书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带原件备查）。	6
4.2	成功案例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考察成功案例的内容、性质，涵盖或与本项目要求基本一致的，每有一个案例得3分，最高得6分。考察成功案例的内容、性质如与本项目要求部分一致的，每有一个案例得2分，最多得4分。本项满分6分。 注：须提供合同（合同中必须体现搬迁物资的明细）、清单等材料复印件，缺一不可，携带原件现场核验，否则不得分。	6

(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2、允许修改评标结果的情形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组织方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学校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

13、推荐和确定中标单位

-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结果向招标组织方推荐出拟中标单位。
- (2) 招标组织方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重大项目需报学校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在公示无异议后，向拟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六、授予合同

1、招标组织方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招标组织方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单位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2、签订合同时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 招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但是需要招标组织方的相关部门审批。

3、签订合同

(1) 招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组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不得向中标单位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 合同应当包括招标组织方与中标单位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 招标组织方与中标单位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七、询问、质疑、投诉

1、询问

投标单位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组织方提出询问，招标组织方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质疑

(1) 质疑投标单位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招标组织方。投标单位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投标单位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日起计算。

(2) 投标单位应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质疑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单位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如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组织方将其不良行为报财政采购监管部门核准后，依法处理。

(3) 投标单位如对采购需求提出质疑，向招标组织方递交质疑文件，招标组织方将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处理和答复涉及采购需求的质疑内容。

(4) 质疑流程及注意事项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5) 招标组织方在收到投标单位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投标单位和其他有关投标单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质疑联系电话：0511-84400336；联系人：苏老师

通讯地址：江苏省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 A6 楼二楼） 邮政编码：212003

3、投诉

质疑投标单位对招标组织方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招标组织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组织方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八、诚实信用和解释权

1、诚实信用

(1) 投标单位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

(2) 投标单位不得以向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单位有此行为的，将在江苏科技大学网站公告，将投标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处理。

(3) 投标单位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4) 投标单位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及登记等工作的通知》（苏财购〔2016〕50号）等文件精神，开标后采购人即对参加本项目的各投标单位进行信用记录查询，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为项目评审结束时，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为网页截图。对存在失信信息的投标单位（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解释权

除相关法律、法规明文规定外，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办公室所有。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一、项目实施范围

江苏科技大学精密分析仪器设备从梦溪校区（镇江市京口区梦溪路2号）搬迁至长山校区（镇江市丹徒区长晖路666号），部分仪器从梦溪校区2楼移机至1楼。设备主要包括透射电子显微镜、扫描电子显微镜、X射线衍射仪等分析测试仪器。实施内容含仪器设备搬迁至指定的位置、搬迁前检测、拆解、打包、运输、安装、调试等，要求仪器设备搬迁后性能不能低于搬迁前。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安全责任一律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概不负责。

二、项目具体要求

1. 项目需求中提出的技术规范要求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服务。

2. 供应商服务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供应商产品能否达到要求。如供应商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三、设备搬迁清单

(一) 所有设备清单及基本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厂家型号	原值 (万元)	购置 日期	搬迁前后位置	机组负责 人
1	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含附件)	日本电子 JEM-2100 F	468.8	2013.12	梦溪 1 楼搬迁 至长山环化楼 140	周鹏杰
2	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含附件)	德国蔡司 Merlin Compact	293.3	2014.12	梦溪 2 楼搬迁 至长山环化楼 130	周虎
3	钨灯丝扫描电子显微镜(含附件)	日本电子 JSM-6480	170.9	2004.10	梦溪 2 楼搬迁 至长山环化楼 128	周鹏杰
4	X 射线衍射仪(含附件)	日本岛津 XRD-6000	57.7	2004.10	梦溪 2 楼搬迁 至长山环化楼 157	李惠
5	X 射线粉末多晶衍射仪(含附件)	德国布鲁 克 D8 Advance	182.9	2014.12	梦溪 1 楼搬迁 至长山环化楼 155	李惠
6	傅里叶红外光谱仪(含附件)	NICOLET IS10	40.2	2018.09	梦溪 2 楼搬迁 至长山环化楼 240	孟春风
7	紫外-可见-近红外光分光计(含附件)	UV-3600	35.2	2012.05	梦溪 2 楼搬迁 至长山材料楼 341	王晓丽
8	气相色谱仪(含附件)	GC-450	14.4	2009.11	梦溪 2 楼搬迁 至材料楼 649	邹俊
9	动态热机械分析仪(含附件)	DMA 242C	52.3	2010.12	梦溪 2 楼搬迁 至长山材料楼 341	沈志勋
10	热膨胀仪(含附件)	DIL402CL	29.2	2019.12	梦溪 2 楼搬迁 至长山材料楼 341	董松涛
11	纳米力学综合测试系统(含附件)	CPX+NHT +MST	101.5	2010.12	梦溪 2 楼搬迁 至梦溪实验楼 107	董松涛
12	高温摩擦磨损试验机(含附件)	UMT-2	81.5	2009.12	梦溪 2 楼搬迁 至梦溪实验楼 107	董松涛
13	探针式表面轮廓仪	DektakXT	——	——	梦溪 2 楼搬迁 至梦溪实验楼 107	董松涛

1. 搬迁前和搬迁后实验室均有电梯，投标人可现场勘查及时了解现场情况。

2. 以上设备，若有辅件、附件和辅助系统，应包含在内一起搬迁。若有少量小型设备（不多于 2 台）未统计在内，由中标单位一起负责搬迁，费用不再增加。本项目搬迁过

程中所有安全责任，都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人只接受交钥匙工程，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人概不负责）。

（二）针对设备搬迁具体要求

签订合同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详细的搬迁方案及工期进度表，经采购人确认方可进行安全实施。按照采购人要求时间内完成搬迁项目，搬迁工作人员需着统一工作服进入校园，保持良好工作面貌，身体健康，无任何疾病和不良嗜好，具备专业搬运和安装工作经验，严格遵守安全工作的法律法规等规定，做到文明搬运。

1. 搬迁前检测与拆装要求

（1）所有设备填写搬迁检测单，设备性能测试由中标方提供样品（或标样）进行测试，招标前后对比时采用同一样品（样品由中标方负责保存），设备性能信息由双方签字认可。搬迁后设备性能不能低于原有设备性能，否则自负维修。设备参数拷贝，以防丢失。

（2）对设备目前使用情况摸底，设备附件和夹具清点。所有设备编号登记，设备内部所有可动部件或悬吊部件均要固定。

（3）投标方自行对新旧校区均进行细致的现场探勘，制定详细的拆装、运输、装卸、施工方案。如涉及拆墙、拆门、拆窗，须经采购人同意，且设备搬迁完后需要恢复原状。

（4）在拆卸时必须做好设备的标志标记、保护措施及详细记录。在拆卸前制定好拆卸顺序并做好安装人员的技术交底，必要时应绘制详细的图纸。

（5）设备附件专人统一保管收藏，缺失附件供应商补齐。

（6）每台设备粘贴相关编号，随设备一起搬运。拆卸前必须切断并拆除设备电源、气源等联结部位。

2. 设备包装要求：

（1）设备包装必须保证设备整机、部件或随机材料一起打包，整机和装配件尽可能不拆卸，以整台包装。

（2）在包装时设备给予机械固定，避免运输和储存时的堆码、装卸引起的各种碰撞。

（3）设备包装时通过悬吊或阻尼装置使设备和其他包装箱隔离开，以达到防震和防撞击目的。

（4）所有附件应和主设备一起装运，含有附属部件的木箱或板条箱应清楚标明，以便能确认是该主设备的附件。

（5）除运输包装外，应根据产品的特性认真做好产品的防护包装工作。

（6）须采用防雨、防潮或防锈措施的设备不得采用捆装、框架、裸装的包装方式。

（7）设备系统部位采用珍珠棉和缠绕膜包装，电箱部位用缠绕膜打包，机械部分采用支架固定后做好。需要减震防撞的优选珍珠棉 EPE 打包；一般性只需防尘的才有缠绕膜打包；精密防震防尘等采用珍珠棉 EPE+缠绕膜打包；高精度运输采用木箱打包。

（8）每个包装箱填写标号及内部清单，以便核对。

3. 搬运要求

（1）搬运过程中必须做好具体防护措施以防机器损坏。运输前编号与检测表设备对应，每辆车填写运输清单。

（2）用运输车运送设备时，要把设备固定牢固，以免下坡或受震动时发生事故。

（3）卸车就位，包括拆卸的部件安装到位按照学校要求安放，之前拆卸的元器件要重新安装到位。

（4）搬迁结束后进行场地清洁和垃圾清运。

（三）针对仪器设备安装、调试要求

（1）搬迁到位后，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把设备调试至搬迁前设备状况，性能不低于搬迁前性能。

（2）设备贵重、复杂，为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及安全，需要专业技术人员安装调试。

(3) 要求为每一台仪器设备建立详细的设备档案和搬迁检测单，经双方确认的搬迁检测单为验收凭证。

(4) 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工作按照仪器设备要求进行作业。必须对设备安装环境进行现场勘验，并进行洁净处理。

(5) 安装、调试过程中必须做好具体防护措施，设备安全管理员进行项目实施安全培训。

(6) 调试完毕后，全部电源点切断、以免对其它交叉作业项目施工过程中造成安全隐患。

(7) 本项目设备安装、调试所有安全责任事故，都由中标方负责（采购人只接受交钥匙工程，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责任事故采购人概不负责）。

(四) 搬迁工期要求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需在 15 天内完成仪器设备的搬迁，之后 15 天内完成仪器设备最终的安装调试。

四、其他要求

(一) 履约保证金：中标单位经其账户向学校提交中标金额 9% 的履约保证金，并到达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中标单位提供相关资料申请，五个工作日内等额无息退还。

收款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收款帐号：381006717010149000338

开户银行：交行镇江江科大支行

转账事由：FW-GZ-2025002 履约保证金

注：1、若涉及品牌仅作参考，不能理解为唯一指定，只要优（或至少相当）于参考品牌的质量及性能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均可视为合格响应。各投标单位应如实填写技术响应及偏离表，如有偏离请详细描述，以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

2、投标单位须随原件提供原件清单目录（若需要提供原件），否则，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备注：请各投标商对上述要求做出明确承诺，谢谢！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1. 江苏科技大学精密分析仪器设备搬迁，实施内容含仪器设备搬迁至指定的位置、搬迁前检测、拆解、打包、运输、安装、调试等，要求仪器设备搬迁后性能不能低于搬迁前。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安全责任一律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概不负责。

★2. 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所列设备清单仅供参考，若有辅件、附件和辅助系统，应包含在内一起搬迁。若有少量小型设备（小于等于 2 台）未统计在内，由中标人一起负责搬迁，费用不再增加。本项目搬迁过程中所有安全责任，都由成交中标方负责（采购人只接受交钥匙工程，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责任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概不负责）。

★3. 签订合同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详细的搬迁方案及工期进度表，经采购人确认方可进行安全实施。按照采购人要求时间内完成搬迁项目，保证顺利交接老校区实验室。

★4. 中标人签订合同后，须在 15 天内完成仪器设备的搬迁，之后 15 天内完成仪器设备最终的安装调试。

★5. 验收方式：搬迁后设备性能不能低于原有设备性能（不包含光管、灯丝等耗材），仪器设备最终安装调试后 10 个工作日内，仪器状态由机组负责人签字认可，完成验收。

若搬迁后原设备性能无法达到搬迁前状态的，中标方负责修复至搬迁前状态，对于无法维修的设备，三个月内由中标方提供同等功能、类型和配置的替代设备（替代设备的性能和状态，不低于搬迁前设备的性能和状态）。

★6. 支付方式：全部设备搬迁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30%合同价款；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再支付70%合同价款。中标人提供普通增值税发票。

7. 投标人能够提供的其他服务及优惠条件。

注：投标人必须针对上述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逐条承诺，加“★”项服务要求有负偏离的将被定义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 标 人（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格式）

致：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

根据贵方关于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文件编号：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单位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1、开标（报价）一览表
- 2、货物清单及明细报价表
- 3、投标单位相关信息一览表
- 4、技术资料、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等
- 5、服务承诺
- 6、企业情况简介
- 7、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 8、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单位所能提交的其他文件

据此函，投标单位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货物及服务的唯一投标报价见开标（报价）一览表。
- 2、我方承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义务，并承担责任（如有偏离，在投标文件中另作说明）。
-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书面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投标单位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我方保证向招标组织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及所有材料的完整、真实、合法、有效并对其负责。
- 5、我方同意从规定的招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6、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如果有）可不予退还。
- 7、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方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承诺：我方如果有上述行为，将无条件承担贵方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 10、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文件内容偏离（技术和商务）见偏离说明（如果有）。
- 11、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 12、本公司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3、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报价）一览表

单位名称（盖章）：

投标总报价	金额（大写）： _____ 元 ¥： _____
是否中小微企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注： 1、投标总报价包括货物成本价、安装费、运输费、质保服务期内费用、设计费以及所需缴纳的任何税费、管理费、临时保险相关费用等所有费用；2、投标单位必须据实填具此表，应与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一致；3、“开标/报价一览表”一式两份，一份为“开标一览表”无需装订，单独封装于投标文件正本信封内提交；另一份为“报价一览表”，表式相同，需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及评分索引表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序号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2			
3			
4			
5			
6			
7			
评分项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注：此表为样表，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单位相关信息一览表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				
2	注册资金:		3	从业人员:	
4	成立日期:		5	法定代表人:	
6	开户银行:		7	账号:	
8	项目联系人:		9	联系电话:	
10	公司地址:				
二		公司财务状况 (上一年度)			
1	营业收入 (万):		2	利润总额 (万)	
3	年末“固定资 产合计”(万):		4	年末“流动资产” 余额 (万):	
5	年末“短期负 债”余额(万):		6	年末“长期负债” 余额 (万):	
7	年末“资产总 计”余额 (万)		8	年末“货币资金” 余额 (万):	
三		投标单位其他信息			
(一)	公司取得的相关 资质及等级:				
(二)	公司获得的荣誉 及表彰情况				

五、项目需求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单位列出具体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项目需求,如有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有偏离请列出偏离说明。

序号	招标文件中项目需求	投标实际响应 (符合/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 注：1、“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如实填写偏离表，如果虚假响应将可能被视为无效的响应；
3、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表格可根据情况选择“横向”页面设置。

六、公司简介

请各投标单位自行介绍本公司情况，(格式自拟)；

七、服务承诺

格式由投标单位自定，对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的“服务承诺”中逐条进行响应和表述。

八、供应商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 1、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具体填写见格式）；
- 3、具有良好的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3或2024年投标单位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
-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材料（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 5、2022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且至少规模相当证明材料（合同、验收材料等复印件）；
- 6、相关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荣誉、信誉证明材料复印件；
-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 8、项目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以及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同志，性别____，身份证号_____，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联系方式_____，系我单位主要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

单位全称：

电 话：

单位地址：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活动的仅需填写本身份证明，个人居民身份证携带备查。

法定代表人的法人章与其签字效力等同。